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麻扎乡村级运转经费**

实施单位（公章）：**伊宁县麻扎乡政府**

主管部门（公章）：**伊宁县麻扎乡政府**

项目负责人（签章）：**马金万**

填报时间：**2022年04月26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麻扎乡距县城56公里，属城郊乡和人口小乡。总面积197.17平方公里，截止到2021年底，总户数3376户，总人口14012人，由维吾尔族、哈萨克族、汉族、回族等民族组成，其中维吾尔族63.5%，汉族5.3%，哈萨克族29.8%，回族1.1%，其他民族0.3%，全乡辖7个行政村，7个村党支部。2020年全乡实现社会生产总值179188326元，农牧民人均收入10352元。  
为建立稳定、完善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长效机制，规范财政补助村级组织运转保障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和运行高效，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伊宁县财政局2021年度安排项目预算资金51万元，用于村级运转经费的补助，具体支出范围为村公益设施建设和各村办公经费支出。我乡已将该项经费拨付给7个村委会，其中2个村均为9万元，5个村为7万元，1个村是5万，该项目资金经村委会讨论，经报乡党委审批符合使用范围后，由村委会担任支付主体，乡财政所负责监督，不参与和插手村委会该项经费的拨付，由村委会按照进度拨付。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办案人员差旅、业务培训等。  
实施情况：  
1）经费拨付申报情况：本项目于2021年5月31日由各村填报经费申请并报麻扎乡政府由财经领导小组审批通过。  
2）项目实施情况：本项目于2021年3月11日拨付村级经费资金，主要用于电费、网络费、电话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村级办公运转；  
于2021年8月9日拨付村级运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民兵工资；聘用人员工资、困难群众慰问、水费、核酸检测相关费用等  
于2021年8月25日拨付村级运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村级公益设施修缮，交通费、办公耗材、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拨付种经费共计51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我乡行政划分7个村，全年办公运转经费51万元，保障村经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促进村级村容村貌整体向好发展，提高为民服务效率。  
  
（2）阶段性目标：  
2.2021年3月11日前完成第一季度经费的拔付工作，保证村级各项工作得以有序开展。  
2.2021年6月30日前完成第二季度经费的拔付工作，积极组织开展各类活动，为联系服务群众提供经费保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伊宁县麻扎乡村级经费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伊宁县麻扎乡村级经费评价，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按照科学合理的方式，综合分析考核项目的绩效情况。  
2）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3）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4）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5）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2个二级指标。伊宁县麻扎乡村级经费**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2022年3月1日，开始前期准备工作：  
1.12022年3月1日，麻扎乡成立村级经费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小组（小组负责人：热布开提·买买提，小组成员：木海白提、马金万、布合力切木）；  
1.2 2022年3月4日，评价组通过前期调研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  
1.3 2022年3月14日，根据项目的实施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实施方案，修正并确定所需资料清单，最终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组织实施：  
2022年3月16日- 3月23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2.1 评价组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进行现场调研、座谈；  
2.2 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  
（3）分析评价：  
2022年3月24日- 3月30日，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的成本效益分析法，坚持计划标准对本项目的立项、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经费拨付依据《伊县财预20212号文件》。  
2.《自治州加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建设20条措施》  
3.（伊州党建办发〔2019〕3号第五项加强经费和报酬保障”  
4.“2020年度基层组织建设工作绩效指标考核细则”第一项“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基本保障指标要求：每个社区村运转经费不少于20万元/年。  
  
本项目为经费类项目，无立项程序，依据上述4条（上边写了三条就写数字3）国家政策及项目资金批复，项目资金使用依据充分且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51万元，预算资金5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51万元，全年预算数51万元，全年执行数5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我单位村级经费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各项指标  
 (1)项目完成数量  
指标1：资金数量指标，指标值：51万，实际完成值51万 ，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  
2：村委会个数，指标值：7个，实际完成值7个 ，指标完成率100%  
3.行政村干部数量，指标值：50名，实际完成值50名，指标完成率100%  
(2)项目完成质量  
指标1：村级经费使用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 ，指标完成率100 %。**

**（四）项目效益情况。**

**我单位村级经费项目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100%项目的实施保障村级正常运转。**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是管理愈加规范。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制度，明确了资金付款流程，统一了资金申请手续，做到了层层审核、层层负责、层层把关，经费支出资金全部要求专户发放。  
（2）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和协调服务，全面落实补助支出进度及强化资金支出效果。推行月报支付，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支出的监管力度。每月定期督查项目支出进度、资金来源和使用等推进情况，实行动态监管。进一步加强项目协调推动机制，协调帮助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  
（3）加强对项目进展进行盘点确认，认真核对上报形象进度和投资额是否与项目进展匹配，发现问题现场及时纠错指正，在项目上报进展的数据中要求项目责任单位实事求是。经过反复对比后才将收集、了解、掌握的项目进展情况表整理，并形成文字材料和进展情况表，编印承报上级部门和各级领导。  
（4）协合买里村环境整治项目，实行单位部门帮扶，助推美丽乡村建设。采取县级领导联系乡镇、部门帮扶美丽乡村示范村的方法。由联系点领导牵头、其他领导积极参与，进行全方位联系帮扶，先后为示范村联系协调道路建设、美化绿化、阵地建设等建设项目50多项，直接帮钱帮物（折合现金）60多万元，为农村人居环境改善起到了积极的助推作用。  
后续工作计划：  
我们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用制度、用规范来有效提高项目进度，专人负责资金、专人负责项目现场管理，确保该项目在既定时间内完成所有工程量，达到预期效果。**

**六、有关建议**

**（1）开展经常性督促检查，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和管理，规范程序，严格把关。进一步完善项目申报、审核、公示、审批等程序，严格审核，切实做好项目信息公开，力争做到公平、公开、公正。  
（2）加强资金管理制度化建设，以问题为导向，严肃资金规范管理，创新管理方式，建立健全管理制度，针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加强督促检查；同时及时完善资料，妥善保管档案。**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